



Shun Tak Fraternal Association Lee Shau Kee College
順德聯誼總會李兆基中學
303 Kwai Shing Circuit, Kwai Chung, N.T., Hong Kong. 香港葵涌葵盛圍三零三號
Tel.: 24294051 Fax: 24207693 E-mail: office@mail.lskc.edu.hk

通函編號：17/18-025A

敬啟者：

廣州、佛山藝術文化探索之旅通函

教育局舉辦「廣州、佛山藝術文化探索之旅」內地交流計劃，目的是為學生提供配合學校視覺藝術科全方位學習的精神，讓他們透過親身體驗，認識嶺南地區的藝術特色和廣東當代藝術，了解內地美術教育和文化創意產業的發展。教育局已委託「香港學聯旅遊有限公司」承辦此計劃。茲列詳情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2017年12月27日(星期三)及28日(星期四)

出發日期：2017年12月27日(星期三)

集合地點/時間：本校/上午八時

參觀景點：佛山南風古灶、紅磚廠創意園、廣州美術學院、廣州藝術博物院等文化景點。

解散地點/時間：本校/下午七時

團費：參加者須繳付港幣\$195(即團費三成)，原價為港幣\$650，七成團費由教育局資助。

領隊老師：張麗珊、蔡凱琪、王梓聰及徐文洛

旅遊證件提示：前往中國必須攜帶香港身份證或回港證及回鄉證(以回程日期仍有效計)，如不足者責任自負。如因旅遊證件問題導致參加者未能成行，參加者責任自負。請於十月底前攜帶**香港身份證及有效回鄉咭之影印本**交給張麗珊老師。

備註：臨時退出的學生不會獲發還已繳交的費用，教育局亦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，該學生因而須支付額外的退團費用。

保險：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旅遊保險，保障項目包括

1. 醫療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300,000)
2.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(包括撤離及運返)
3. 意外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300,000)
4. 個人責任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
5. 個人財物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
6. 取消行程(最高保障額為該團團費)

上述保險的承保範圍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，學校應提醒隨團教師及學生，可因應個人需要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，以應對突發事件。

參加者須填妥下列回條連同費用，於10月27日(星期五)前交給張麗珊老師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4294051聯絡張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

(鄧卓莊)

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

回條(通函編號：17/18-025A 用)

敬覆者：

本人 * 同意 / 不同意敝子弟參與廣州、佛山藝術文化探索之旅。

此覆

順德聯誼總會李兆基中學鄧校長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日期：2017 年__月__日

* 請刪除不適用者